

「南區中醫門診總額支付制度推動小組第十二次會議」會議紀錄

時間：九十二年十月二十一日（星期二）下午二時

地點：中央健保局南區分局九樓第二會議室（台南市公園路九十六號）

出席單位及人員：

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林峻生、翁坤炎、賴惠淳

南區中醫保險事務聯合委員會

黃進泰、趙炎洲、謝忠南、吳材炫、

張鐘元、張碧東、卓青峰、

南區分局中醫門診總額支付制度推動小組

蔡魯、林淑華、李麗娟、丁增輝、

林純美、黃瑞源、蔣金錚

南區分局門診費用組

黃雅卿

南區分局醫務管理組

蔡美月

主席：蔡經理魯

記錄：邱美玲

壹、主席致詞（略）

貳、報告事項

- 一、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代表報告（略）
- 二、南區中醫保險事務聯合委員會報告（略）
- 三、南區分局中醫門診總額支付制度推動小組報告（略）

【提案一】

提案單位：健保局南區分局

案由：為使民眾瞭解中醫醫療品質，擬於明年起上網公布中醫品質指標，提請討論。
說明：

一、九十二年度中醫品質指標如下：

1、中醫門診特約醫事服務機構之每位病人年平均就診次數（含同一療程就診次數），超過該區九十五百分位，且超過前一年該區年總平均就診次數者。

2、中醫門診特約醫事服務機構針灸、傷科及脫臼整復案件（申報案件分類碼為29），年開藥件數比，超過該區九十五百分位，且超過前一年該區之該類案件年總平均開藥件數者。（註：每月申報該類案件數均未達五十件之中醫門診特約醫事服務機構不列入計算。）

二、個別院所之百分位落點，亦於醫療院所輸入密碼後呈現。

決議：於明年起上網公佈中醫醫療品質指標，除讓民眾明瞭健保局對醫療品質的重視外，亦可讓個別院所查詢自身品質指標及百分位落點，鼓勵院所提昇醫療品質。

【提案二】

提案單位：

健保局南區分局

案由：將中醫醫療院所申報IC之筆數與上傳件數間之差異，列為下季抽審之條件。

說明：目前本分局正全面輔導醫療院所每天上傳就醫資料；為避免醫療院所所有不實之申報案件，若每月上傳之筆數未達到申報卡號為IC筆數的八成之醫療院所，擬列為必抽審之名單，並立意抽審申報IC之案件。

決議：本年十一月份先發文函知本轄區中醫醫療院所，於下季起比對院所申報IC之比數與上傳筆數，二者差異值位在前五百分位者，列為必抽審名單。

參、散會：下午三時三十分